

##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，公司2023年度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498,383,730.00元，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638,922,522.74元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母公司提取法定盈余公积63,892,252.27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559,764,885.53元，减去已分配的利润348,363,541.68元，母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，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786,431,614.32元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以实施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（扣除公司回购账户持有的公司股份）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.25元（含税），送红股0股（含税）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，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行权、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，按照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.125元（含税）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。

### 二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预期，是在保证公司正常运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充分考虑全体投资者的利益和对投资者回报的情况下提出的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及公司章程等规定，方案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、利润分配

计划、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。

### 三、履行程序情况

#### 1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，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状况、未来发展需要以及股东投资回报，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并能有效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和健康发展，同意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2、监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。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预案的表决程序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。

### 四、其他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 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；

特此公告。

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4年4月29日